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26-046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6 年 11 月 5 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赖旭日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赖旭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赖旭日先生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二）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人员设置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名单
战略委员会	赖旭日	陆　洲、徐竟天
审计委员会	高升好	徐竟天、赖旭日
提名委员会	徐竟天	高升好、罗　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赵海程	高升好、虞　红

董事会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多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高升好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陆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简历详见附件。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过半数同意后审核通过。

（四）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雪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杜雪鹏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简历详见附件。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锦尚西一路 127 号新中泰国际大厦 3306

联系电话：028-86619110

传　　真：028-86007456

电子邮箱：mail@shengdawood.com

本次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后，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职工代表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五）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海珊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简历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五日

附件：

1、陆洲：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 1 月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先后在长江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公司、上海长江国际船舶代理公司、上海长航集装箱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扬子江轮船股份有限公司、宝江航运有限公司、上海新华钢铁有限公司、宝钢资源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从事会计、财务和税务工作，现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陆洲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系第一大股东受托管理人员工，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杜雪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2 月生，毕业于中南大学资源与安全工程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先后就职于宝钢资源有限公司、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现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非分管经营业务）、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杜雪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系第一大股东受托管理人员工，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3、张海珊：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4 年 2 月生，毕业于武汉大学法学院，硕士研究生学历，已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A 证。2021 年进入

公司工作，于 2022 年 2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海珊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